

浙江万里学院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

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

根据教育部《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〔2025〕2 号）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招生工作实际情况，制定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。

一、组织管理

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委员会，下设综合面试小组和监督小组。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负责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的各项工作，并对复试结果负责。

二、复试工作安排

（一）复试时间

学院定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-29 日开展一志愿复试工作，考生凭有效身份证从钱湖校区东门（钱湖南路 8 号）进校。

日期	时间	工作事项	地点	联系人	备注
3 月 28 日 (周六)	8:00-10:00	资格审查	3 号教学楼 3326、 3320、3318、3316 教室	潘老师： 0574-882 22395，邵 老师： 0574-882 22849	携带资格审查所需材料
	10:30-12:00	思想政治 理论笔试	3 号教学楼 3316、 3318、3320		携带身份证、复试准考证
	13:30-15:30	专业课笔 试	3 号教学楼 3316、 3318、3320		携带身份证、复试准考证
3 月 29 日 (周日)	8:30-11:30	综合面试	3 号教学楼 3305、 3307、3309、3311、 3313、3315		候考室：3 号教学楼 3326 考后休息室：3 号教学楼 3312、3314
	13:00-16:00				携带身份证、复试准考证

（二）复试差额与复试分数线

复试差额比例为 130%，末位同分者均进入复试。

复试分数线：在国家复试基本分数线基础上，结合生源和招生计划等情况，确定复试分数线，具体见下表：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单科 (满分=100分)	单科 (满分>100分)	复试分数线
125604	工程管理(物流工程与管理)	39	78	202

（三）复试资格审查

考生复试资格审查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
1. 有效身份证、初试准考证。

2. 学历类证件：

(1) 应届本科生、成人教育应届本科生提供校级教务部门、成教部门出具的学籍证明、学生证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。

(2) 往届毕业生提供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。

(3) 获得国外学历、学位的考生，应提供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

3. 成绩类证件：大学阶段成绩单（加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，应届毕业生由校级教务部门盖章）。

4. 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（附件1）。

5.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（附件2）。

6. 其他证件：考生可提供各类相应材料，如英语考级证书，有关计算机应用的等级证书，专业知识、能力的有关等级证书，获奖证书、所发表学术论文及证明考生业绩能力、《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等材料。

注：考生须携带以上材料原件与复印件，复印件（A4 规格）按资格审查单（附件3）要求装订，资格审查现场提交。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考生须保证复试资格审查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性，一经发现弄虚作假者，取消复试资格。

（四）复试形式与内容

复试形式：采用线下现场复试。

复试内容：含笔试、综合面试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等。

1. 笔试

(1) 思想政治理论笔试：采用笔试闭卷考试，满分100分，时间90分钟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，不得补考。

(2) 工程管理专业课笔试：为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，在复试中进行专业课闭卷考试，考试内容严格按照《浙江万里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》执行，满分100分，时间120分钟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，不得补考。

2. 综合面试

综合面试主要包括专业能力、外语能力及综合实践素质三部分。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20分钟。

(1) 专业能力考查考生对本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严格按照《浙江万里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》执行。

(2) 外语能力考查考生对外语基本知识的掌握。

(3) 综合实践素质考查考生一贯表现、大学期间的学习情况及成绩、本专业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（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（遵纪守法）和心理健康情况；人文素养；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
(五) 心理普查测试

心理普查测试采用线上自主测试的方式进行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(六) 注意事项

1. 考生面试顺序于复试当天抽签决定。

2. 候考考生集中封闭管理，不得携带任何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（如手机、照相设备、扫描设备、智能设备等）进入候考室。不得携带任何书刊、报纸、稿纸、图片、资料、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（如手机、照相设备、扫描设备、智能设备等）或者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等物品进入考场。

3. 参加复试的考生，请根据复试工作安排，合理选择出行方式，做好行程规划，如遇突发情况，请第一时间与我院联系。

三、录取工作

(一) 录取成绩计算

按照考生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相加后的综合成绩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）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。多名考生综合成绩相同时则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录取。

1. 复试成绩构成

复试成绩（百分制）=综合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50%+专业课笔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40%+思想政治理论笔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10%。

2.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

考生综合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两部分组成，初试成绩占比 60%，复试成绩占比 40%。

综合成绩（百分制）=（初试总分 / 3）×60%+复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40%。

(二) 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，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

1. 思想政治素质与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。

2. 专业课笔试成绩低于国家单科线（A类）。
3. 复试综合成绩低于60分（不含60分）。
4. 思想政治理论笔试低于60分（不含60分）。
5. 复试中认定为违规违纪的。
6. 体检不合格。
7. 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录取当年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。
8. 在入学后3个月内，将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，包括初试和复试过程（含提交的所有资格审核及其他材料等）。一旦复查不合格，如考生学籍学历与初试确认、复试提交的不一致，或在初试和复试中有弄虚作假、违纪作弊等行为的，取消入学资格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通讯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南路8号浙江万里学院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（62号楼）

咨询电话：0574-88222849 邵老师

五、其他

本办法由浙江万里学院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负责解释。未尽事宜以教育部《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〔2025〕2号）等文件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。

浙江万里学院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

2026年3月25日